

責任編輯：張佩芬 美術編輯：蕭潔景



# 廟街歌廳 粵韻流芳

某天，由下午到黃昏，一個人坐於油麻地廟街的歌廳，進門時感覺如踏入劇集《金宵大廈》內的歌廳，燈紅酒綠的裝潢陳設，客人可以付錢上台唱歌，台下的客人即使不是你的觀眾，老來生活就是隨心所欲，台上台下何需在乎我是誰？

大公報記者

陳惠芳 文、圖

◀尹光（左圖）及張偉文當年在廟街唱出名堂



◀不少客人喜歡與駐場歌手合唱粵曲

歌手林憶蓮有一首歌名叫《不必在乎我是誰》，廟街歌廳內的客人以中老年居多。在香港，長者如不喜歡團體活動，歌廳或許是他們尋找一種自我娛樂以及慰藉心靈的地方。歌廳於現代是「復古」和「懷舊」的東西，但對一眾歌女和客人來說，它的存在如時光停擺沒有變過。

## 有樂師伴奏

高昇歌廳每天如常於下午開場，這時段入來的客人，都是想唱和聽粵曲。歌廳由徐玉蘭（蘭姐）坐陣，今年五十六歲的她一頭短髮，予人幹練剛強之感，記者不禁問她是唱平喉嗎？她聲線響亮地說：「是呀。」此時，客人零零落落佔據不同桌子，台上正有一位年長伯伯和一位駐場女歌手合唱粵曲。狹小的舞台，後面及左右兩邊坐滿樂師，是真正由樂師伴奏而唱，並非播卡拉OK伴唱之流。

蘭姐說：「真正喜唱粵曲的人，是喜歡請樂師伴奏，這才有真實感覺。現在富太們組團公開表演，或於社團活動演出，她們多數唱粵曲，更一定請樂師伴奏，所以在演藝學院學中樂的學生，不愁出路，連帶粵曲在這個範疇都非常蓬勃。可是，在歌廳唱粵曲的人就不太多，正如幕前老倌沒接班人，因為學做手時間長，又要置裝，很難搵食。記得歌廳過往最旺盛的時候，全日是粵曲天下，但時代轉變，時代歌風行，加上現在少有年輕人唱，為迎合市場需要，晚上六點後便轉為時代曲時段。我同樣安排樂隊為客人伴奏，他們上台如做個人騷般，會有很大滿足感。卡拉OK播的是音樂，時快時慢，跟不上拍子難，跟不上也沒味道，現場伴奏有互動和默契，所以，晚上有很多客人到來唱歌。」

## 客人多長者

歌廳入場收費二十元，客人上台唱粵曲，二百五十元一首，金錢放入台前一個透明小膠箱內，客人亦可邀駐場歌手合唱。歌手收入便是靠此以及台下客人打賞。記者剛進入歌廳時，已有一男一女在台上唱曲，男的是一位長者，看來七八十歲了，女的也是中年姿色。別

看男的年紀大，唱來中氣十足，台下桌子雖多，每桌都只有一兩個且皆是年長的客人，看來像是有點蒼涼，可是如不唱歌，客人也可閒坐一個下午，即使有些人不相識，聽到台上歌者如泣如訴愛恨交纏的歌聲，亦會拍掌叫好，有些甚至還上前打賞。

蘭姐說：「廟街目前只餘七間歌廳，這行逐漸沒落。其實兩個兒子已出身，我也可退休，但就是捨不得一班老顧客以及追隨我多年的夥記，反正現在歌廳的收入還可維持營運，就聽其自然吧。」

她為了增加收入，會定期舉行歌唱聚會，由歌廳提供幾個菜式，有飲有食又可唱歌，反應不俗。訪問期間，蘭姐應大家之邀上台與一位駐場歌手合唱一曲，初聽其平喉腔口，粗厚激昂，高低回轉，配合拍檔的柔婉曲藝，將現場氣氛推上高潮，客人紛紛上前打賞。蘭姐下台後，記者讚她的水準及得上老倌，她客氣地說：「哪有！哪有！（你何時開始唱粵曲？）二十三歲前，我在內地到處演唱。一九八三年我獲准來港，那時我在內地的歌唱事業已有起色，但為了家庭團聚，便來港做電子廠女工。一晚我在廟街溜躑，沿着歌聲走到露天的平民夜總會，不自覺地隨着曲子唱起來，突然有人叫『小姐，小姐』，對我說：『剛才聽你哼唱，你係咪識唱粵曲？我明天有場表演想請你來唱。』」蘭姐即時燃起唱歌之夢，她答應邀約，從此離開這個地方，至今仍任唱。

## 懷舊流行曲

和蘭姐一直聊，她仍一眼關七，哪個客人有需要便叫夥記上前招呼。蘭姐打扮樸實大方，來歌廳光顧的多是叔伯、孀婦，因這兒令人有家的感覺。事實上，視歌廳為家的蘭姐，以家庭式經營，每晚與丈夫下廚，與歌手和夥記一起吃飯。

她說：「粵曲不會被淘汰，只是不復當年光輝。」蘭姐經營歌廳，也成立藝文協會，期望出點力推廣粵曲，她又說：「猶記當年廟街的黃金年代，草根市民負擔不起歌廳的高消費，就走到露天的平民夜總會聽曲。粵曲是那個年代的流行歌，夜夜熱唱。很多人都說，廟街是粵語音樂的起點之一，上一代不少紅星歌手如尹光、張偉文等都在這裏出身。當時廟街的流行歌，風格結集中國小調與粵曲，唱出大眾心聲，誰都有共鳴呀。」

蘭姐回味昔日時，臉上不禁露出笑容。沒有了露天平民夜總會的廟街，變得不大熱鬧。歌廳搬入內街，如非識途老馬，怎會找到這地方來？滄海桑田，年齡已不輕的蘭姐說：「做人最緊要開心，無所謂啦。」

此時，有一位中年女子入來歌廳放下一百元，便走向台上唱了一首懷舊流行曲，之後匆匆離去。人可能不必在乎是誰，但歌聲可慰藉自己甚至他人心靈，已經足夠。

## 高昇歌廳

地址：油麻地廟街7號地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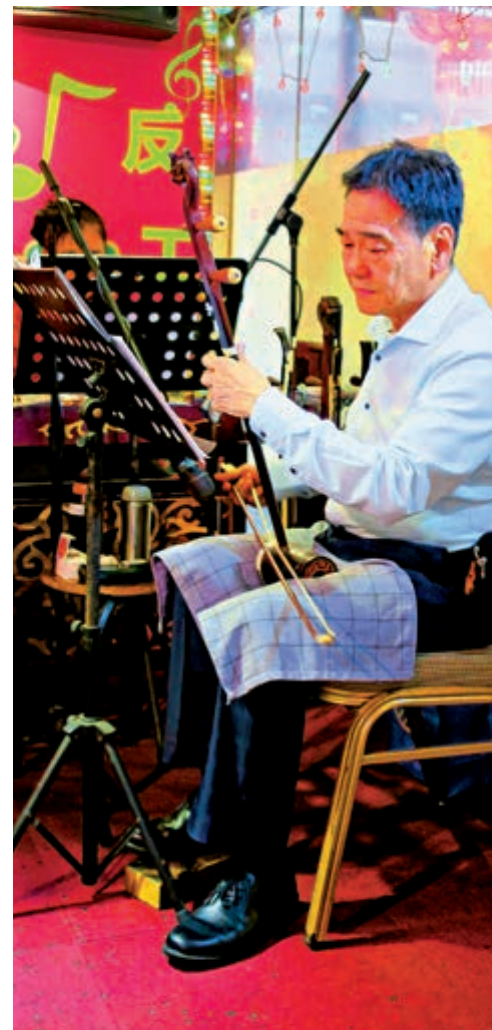
▲沒有了平民夜總會，但歌廳、攤檔仍是廟街的特色



▲廟街仍有不少歌廳，但裝修已變得現代化



▲歌廳下午的粵曲時段，客人不算多



▶樂師為客人伴奏



◀蘭姐出過唱片，如今仍為推動粵曲出力



▲白髮蒼蒼的樂師，打鼓仍鼓鼓有力

◀蘭姐（右）與拍檔大展歌喉



## 風光不再情懷在

大公報記者 陳惠芳

這日歌廳的客人不多，記者跟其中一位喝啤酒的伯伯閒談，蘭姐說伯伯是老顧客，但近年少有上台唱曲；打趣問他何不上台表演一曲？伯伯聞言向記者問：「你估我唱什麼腔口？（麥炳榮）咁都畀你估中，哈哈！」蘭姐又說，他的「飲歌」就是《鳳閣恩仇未了情》。伯伯聞言興致大發，主動上台演唱。此時，駐場女歌手上台與他合唱。

伯伯唱曲水準如何並非重點，客人只求自得其樂。蘭姐說：「來得這裏的都是老顧客，你看看今日得十多個客人，已經算多了。（多月以來社會動盪，無影響你們的生意嗎？）有七影響，本來生意只夠維持營運，平日下午，客人更少。」

離去時已是黃昏，在微弱光線下到附近溜躑，見到還有幾間歌廳，也見檔口的小販們忙這忙那。廟街是港

人熟悉的地方，亦是遊客景點。熟悉香港電影的人來到廟街，都會有似曾相識的感覺。這裏曾是《新不了情》、《食神》等多部電影的拍攝場地，蘊含道地的香港情懷，特別是夜市，處處反映香港的生活文化。

廟街繁盛時，有數百個地攤在馬路上做生意，夜幕低垂，地攤檔主開了燈，無數燈泡的亮光把整條街照得通明。

惜時代轉變，地攤已變成檔口形式經營，再沒有街頭賣唱的平民夜總會，攤檔賣的商品也有改變，不再以衣服為主，更多的是電子產品、潮物，然而不變的有形形色色的大牌檔，還有，入夜後燈火通明的景象，依然美麗。

廟街得名是因附近的天后廟，其實這裏也叫做「男人街」，因為部分攤販所售的商品，以男性用品為主。



◀駐場歌手的名牌

▼讓客人放入金錢的膠箱

